

二手房银行按揭买卖合同(通用6篇)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二手房银行按揭买卖合同篇一

根据《_民法典》、《_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向甲方购买房产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乙方同意购买甲方拥有的座落在_____市_____区_____拥有的房产，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

第二条、上述房产的交易价格为：单价：人民币_____元/平方米，总价：人民币_____元整。本合同签定之日，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_____元整，作为购房定金。

第三条、付款时间与办法：

1、甲乙双方同意以银行按揭方式付款，并约定在房地产交易中心缴交税费当日支付首付款人民币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给甲方，剩余房款人民币_____元整申请银行按揭，并于银行放款当日付给甲方。

2、甲乙双方同意以一次性付款方式付款，并约定在房地产交易中心缴交税费当日支付首付款人民币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给甲方，剩余房款人民币_____元整于产权交割完毕当日付给甲方。

第四条、甲方应于收到乙方全额房款之日起____天内将交易的房产全部交付给乙方使用，并应在交房当日将房屋设施使用费_____等费用结清。

第五条、税费分担甲乙双方应遵守国家房地产政策、法规，并按规定缴纳办理房地产过户手续所需缴纳的税费。经双方协商，交易税费由_____方承担，中介费及代办产权过户手续费由_____方承担。

第六条、违约责任甲、乙双方合同签订后，若乙方中途违约，应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____日内将乙方的已付款不记利息)返还给乙方，但购房定金归甲方所有。若甲方中途违约，应书面通知乙方，并自违约之日起____日内应以乙方所付定金的双倍及已付款返还给乙方。

第七条、本合同如需办理公证，经国家公证机关____公证处公证。

第八条、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产权人一份，甲方委托代理人一份，乙方一份，乙方委托代理人一份，太原市房地产交易中心一份、公证处一份。

第九条、本合同发生争议的解决方式：在履约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可通过协商、诉讼方式解决。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约定，其补充约定经双方签章与本合同同具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出卖方：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代理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见证方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法人代表 _____

二手房银行按揭买卖合同篇二

购房 人通过银行按揭所购买的房屋。

二、责任范围

由下面列明的原因引起的房屋物质损失和费用，保险公司负责赔偿：

本公司对下列名项不负责赔偿：

1. 投保人、被保险人及其代表的故意行为或重大过失引起房屋的任何损失和费用

2. 地震、海啸引起的损失和费用

3. 贬值、丧失市场或使用价值等其他后果损失
5. 政府命令或任何公共当局的没收、征用、销毁和毁坏
6. 核裂变、₂、核材料、核辐射以及放射性污染引起的任何损失和费用
8. 本保险单明细表有关条款中规定的应由被保险人自行负担的免赔额
9. 其他不属于本保险单第二条责任范围列明的风险引起的损失。

四、保险期限

与 购房贷款 期限相同。

五、保险金额

为所购房屋全部的实际价值。

六、赔偿处理

1. 如果发生本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本公司可选择下列方式赔偿：

(1) 接受损财产的价值赔偿

(2) 赔付受损财产基本恢复原状的修理、修复费用

(3) 修理、恢复受损财产，使之达到与同类财产基本一致的状况。

2. 受损财产的赔偿损失按当时的市价计算。市价低于保险金额时，赔偿按市价计算市价高于保险金额时，赔偿按保险金额

额与市价的比例计算。如本保险所载项目不止一项时，赔款按本规定逐项计算。

3. 保险项目发生损失后，如本公司按全部损失赔付，其残值应在赔款中扣除，本公司有权不接受被保险人对受损财产的委付。

4. 任何属于成对或成套的项目，若发生损失，本公司的赔偿责任不超过该受损项目在所属整对或整套基础上的保险金额中所占的比例。

5. 发生损失后，被保险人为减少损失而采取必要的措施后产生的合理费用，本公司予以赔偿，但本项费用以保险财产的保险金额为限。

6. 本公司赔偿损失后，由本公司出具批单将保险金额从损失发生之日起相应减少，并且不退还保险金额减少部分的保险费。如被保险人要求恢复至原保险金额，应按约定的保险费率加缴恢复部分从损失发生之日起至保险期限终止之日起按日比例计算的保险费。

7. 被保险人的索赔期限，从损失发生之日起，不得超过2年。

七、被保险人义务

被保险人及其代表应严格履行下列义务：

2. 被保险人投保时一次交清保险费

4. 在发生引起或可能引起本保险单项下索赔的损失时，被保险人及其代表应：

(2) 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防止损失的进一步扩大并将损失减少到最低程度

(3)在本公司的代表或检验师进行勘查之前，保留事故现场及有关实物证据 (4)根据本公司的要求提供作为索赔依据的所有证明文件、资料和单据。

八、特别约定在保险期限内，购房人还贷完毕，由贷款人出具证明，贷款人的保险权益丧失，保险人出具批单，保险人继续负责本保单项下的保险责任。

九、争议处理

被保险人与本公司之间的一切有关本保险的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按()项办法解决：

(1)向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2)向法院提出 诉讼 。 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购房贷款借贷者人身保险条款

第一条 合同构成

本 保险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由保险单或其他保险凭证及所附条款、投保单、与本合同有关的投保文件、合法有效的声明、批注、附贴批单、其他书面协议构成。

第二条 投保范围

一、投保人：凡年满18周岁，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人，可为符合投保条件本人或其配偶、直系亲属向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以下简称“保险人”)投保本保险凡开办购房贷款业务的金融机构也可作为投保人，为其购房贷款者投保本保险。非本人投保时必须经被保险人书面同意。

二、被保险人：凡年满在18周岁至55周岁，身体健康，能正常工作和劳动，具备购房贷款条件并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获得

购房贷款的个人，均可作为本保险的被保险人。

第三条 保险责任

被保险人在保险有效期内，因疾病、遭受意外伤害事故所致身故或高度残疾，无法继续偿还购房贷款，保险人于事故发生后的第一个贷款归还日，按照贷款合同约定，将被保险人在此时的贷款余额(含本息)一次付清(若经核保后实际确定的保险金额小于贷款金额，则按照实际保险金额与贷款金额的百分比偿还此时的贷款余款的本息)，保险责任终止。对于被保险人按 购房合同 的规定，在事故发生前应缴的贷款部分，无论什么原因导致的迟缴或未缴的贷款部分，保险人对这部分贷款都不负偿还责任。

第四条 责任免除

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身故或高度残疾，以致无法继续偿还购房贷款，保险人不负保险金给付责任，同时终止保险合同。

一、投保人、受益人对被保险人故意杀害、伤害

二、被保险人故意犯罪或拒捕、故意自伤

三、被保险人服用、吸食或注射_

六、爱滋病或感染爱滋病毒期间所患疾病

七、战争、军事行动、_或其他武装叛乱

八、核爆炸、核辐射或核污染及由此引起的疾病。

发生上述第四款情形时，保险人对投保人退还保险单的现金价值。发生上述其他情形，本合同终止。如投保人已交足2年以上保险费的，保险人将退还保险单的现金价值。

第五条 保险责任开始

保险人承担的保险责任自保险人同意承保并收取首期保险费的次日零时开始，保险人应签发保险单作为保险凭证，至贷款期满的24时或本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终止时止。

第六条 保险金额和保险费

一、本保险在合同成立时的最高保险金额以购房贷款余额为限，实际初始保险金额以保险人的核保结果确定，保险金额根据贷款情况逐年递减。

二、本保险的保险费因投保时的年龄及贷款期限而异，缴费方式为趸缴，费率详见附表。

第七条 如实告知

本合同订立时，保险人可以就投保人、被保险人的有关情况提出书面询问，投保人、被保险人应当如实告知。

投保人、被保险人故意不履行如实告知义务，保险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对于本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负给付保险金的义务足以影响保险人决定是否同意承保或提高保险费率的，保险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对保险事故的发生有严重影响的，保险人对于本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负给付保险金的责任，但在扣除手续费后，退还保险费。自合同成立之日起逾两年的，退还保险单的现金价值。

第八条 受益人

本保险的受益人为发放购房贷款的金融机构或购房贷款的担保方。

第九条 保险事故的通知

投保人、被保险人或受益人应于知道或应当知道保险事故发生之日起5日内通知保险人，且及时提供有关材料，并于被保险人发生保险事故后30日内，凭所需文件资料，向保险人申请保险金。由于延误时间，导致必要证据丧失或事故性质、原因无法认定的，应由受益人承担相应责任。同时，应从所给付的保险金中扣除因此而增加的额外费用(但因不可抗力导致的延误除外)。本合同受益人的保险金的请求权，自其知道保险事故发生之日起2年内不行使而消灭，保险人不再负保险金给付责任。

二手房银行按揭买卖合同篇三

卖方：_____身份证号：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买方：_____身份证号：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注明：甲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按揭的方式向_____园置业有限公司购买商品房地一套，总金额_____元。甲方已付房款的_____ %付款金额为_____元。其余_____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颍上支行，以按揭方式贷款购买。贷款期限为_____年。截止本合同签订之日已支付15个月的贷款。甲方已支付该房屋首付款和银行按揭贷款合计_____万元。

现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甲方自愿将按揭期间的房屋转卖给乙方。

购房条款

甲乙双方现就按揭房屋买卖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自愿将按揭房屋转卖给乙方,按双方商定价格为元(包括转让价和其他所有费用)。

二、乙方支付甲方购买按揭房屋时的相关费用,以下费用按发票为依据支付

1. 甲方首付款_____元。

2. 甲方已付15个月银行贷款_____元

3. 贷款公证费_____元。

4. 契税_____元。

以上费用合计_____元。

三、本合签字盖章后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购房款人民币_____元(大写金额:_____元整)。甲方将所有与按揭房屋相关凭证及该房屋的钥匙交于乙方验收,从此时起乙方获得该房屋的管理、使用、收益、处置及归属权。

四、其余费用元在该房屋过户到乙方名下后付清,付款方式为金钱支付。

五、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按甲方签定的《个人购房借款合同》向银行支付借款。直致还清借款为止。还款期间为_____年_____月到_____年_____月。共计_____月。

六、乙方还清借款后,甲方必须在日内协助乙方办理房屋过户手续。

七、房屋状况

房屋座落：_____

幢号：_____

室号：_____

总层数：_____

建筑面积(平方)：_____。

八、甲方应就该房屋的所处环境、用途、内部结构、状态、设施、质量等现

状、情况如实告知乙方，并无任何隐瞒。乙方对该房屋的所处环境、用途、内部结构、状态、设施、质量等现状、情况均已知悉，并无任何异议。

九、甲方保证上述房地产权属清楚，若发生与甲方有关的产权纠纷或债权债务

务，概由甲方负责清理，并承担民事诉讼责任，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负责赔偿。

以上就是关于买房银行按揭合同范文

甲方_____乙方_____

二手房银行按揭买卖合同篇四

(合同编号：)

合同双方当事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买受人和出卖

人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买卖商品房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项目建设依据。

出卖人以_____方式取得位于_____、编号为_____的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号】【土地使用权划拨批准文件号】【划拨土地使用权转让批准文件号】为_____。

该地块土地面积为_____，规划用途为_____，土地使用年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出卖人经批准，在上述地块上建设商品房，【现定名】【暂定名】_____。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为_____，施工许可证号为_____。

_____ □

第二条 商品房销售依据。

买受人购买的商品房为【现房】【预售商品房】。预售商品房批准机关为_____，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号为_____。

_____ □

第三条 买受人所购商品房的基本情况。

“购房合同范本”版权归作者所有；转载请注明出处！

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项目中的：

第_____【幢】【座】_____【单元】
【层】_____号房。该商品房的用途为_____，
属_____结构，层高为_____，建筑层数地
上_____层，地下_____层。

该商品房阳台是【封闭式】【非封闭式】。

该商品房【合同约定】【产权登记】建筑面积共_____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有关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构成说明见附件二)。

_____□

_____□

第四条 计价方式与价款。

出卖人与买受人约定按下述第_____种方式计算该商品房价款：

1、按建筑面积计算，该商品房单价为(_____币)每平方米_____元，总金额(_____币)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万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元整。

2、按套内建筑面积计算，该商品房单价为(_____币)每平方米_____元，总金额(_____币)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万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元整。

3、按套(单元)计算，该商品房总价款为(_____

币)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万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元整。

4□_____ □

第五条 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

根据当事人选择的计价方式，本条规定以【建筑面积】【套内建筑面积】(本条款中均简称面积)为依据进行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

当事人选择按套计价的，不适用本条约定。

合同约定面积与产权登记面积有差异的，以产权登记面积为准。

商品房交付后，产权登记面积与合同约定面积发生差异，双方同意按第_____种方式进行处理：

1、双方自行约定：

(4)_____。

2、双方同意按以下原则处理：

(1)面积误差比绝对值在3%以内(含3%)的，据实结算房价款；

(2)面积误差比绝对值超出3%时，买受人有权退房。

买受人退房的，出卖人在买受人提出退房之日起30天内将买受人已付款退还给买受人，并按_____利率付给利息。

买受人不退房的，产权登记面积大于合同约定面积时，面积误差比在3%以内(含3%)部分的房价款由买受人补足；超出3%部分的房价款由出卖人承担，产权归买受人。产权登记面积小

于合同约定面积时，面积误差比绝对值在3%以内(含3%)部分的房价款由出卖人返还买受人;绝对值超出3%部分的房价款由出卖人双倍返还买受人。

产权登记面积-合同约定面积

面积误差比=—————×100%

合同约定面积

因设计变更造成面积差异，双方不解除合同的，应当签署补充协议。

第六条 付款方式及期限。

买受人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按期付款：

1、一次性付款_____。

2、分期付款_____。

3、其他方式_____。

第七条

买受人如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付款，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处理：

1. 按逾期时间，分别处理(不作累加)

(2)逾期超过_____日后，出卖人有权解除合同。出卖人解除合同的，买受人按累计应付款的_____%向出卖人支付违约金。买受人愿意继续履行合同的，经出卖人同意，合同继续履行，自本合同规定的应付款期限之第二天起至实际全额支付应付款之日止，买受人按日向出卖人支付逾期应付款万分之

_____ (该比率应不小于第(1)项中的比率)的违约金。

本条中的逾期应付款指依照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到期应付款与该期实际已付款的差额;采取分期付款的,按相应的分期应付款与该期的实际已付款的差额确定。

2. _____ □

第八条

出卖人应当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依照国家和地方人民政府的有关规定,将具备下列第_____种条件,并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商品房交付买受人使用:

1. 该商品房经验收合格。
2. 该商品房经综合验收合格。
3. 该商品房经分期综合验收合格。
4. 该商品房取得商品住宅交付使用批准文件。
5. _____ □

但如遇下列特殊原因,除双方协商同意解除合同或变更合同外,出卖人可据实予以延期:

- 1、遭遇不可抗力,且出卖人在发生之日起_____日内告知买受人的;

3□ _____ □

第九条

除本合同第八条规定的特殊情况外，出卖人如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将该商品房交付买受人使用，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处理：

1、按逾期时间，分别处理(不作累加)

(2)逾期超过_____日后，买受人有权解除合同。买受人解除合同的，出卖人应当自买受人解除合同通知到达之日起_____天内退还全部已付款，并按买受人累计已付款的_____%向买受人支付违约金。买受人要求继续履行合同的，合同继续履行，自本合同第八条规定的最后交付期限的第二天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出卖人按日向买受人支付已交付房价款万分之_____ (该比率应不小于第(1)项中的比率)的违约金。

2. _____□

第十条

经规划部门批准的规划变更、设计单位同意的设计变更导致下列影响到买受人所购商品房质量或使用功能的，出卖人应当在有关部门批准同意之日起10日内，书面通知买受人：

(1)该商品房结构形式、户型、空间尺寸、朝向；

(7) _____□

买受人有权在通知到达之日起15日内做出是否退房的书面答复。买受人在通知到达之日起15日内未作书面答复的，视同接受变更。出卖人未在规定时间内通知买受人的，买受人有权退房。

买受人退房的，出卖人须在买受人提出退房要求之日起_____天内将买受人已付款退还给买受人，并按 _____利率付给利息。买受人不退房的，应当与出卖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一条

商品房达到交付使用条件后，出卖人应当书面通知买受人办理交付手续。双方进行验收交接时，出卖人应当出示本合同第八条规定的证明文件，并签署房屋交接单。所购商品房为住宅的，出卖人还需提供《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出卖人不出示证明文件或出示证明文件不齐全，买受人有权拒绝交接，由此产生的延期交房责任由出卖人承担。

由于买受人原因，未能按期交付的，双方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_____。

第十二条

出卖人保证销售的商品房没有产权纠纷和债权债务纠纷。因出卖人原因，造成该商品房不能办理产权登记或发生债权债务纠纷的，由出卖人承担全部责任。_____。

第十三条

出卖人关于装饰、设备标准承诺的违约责任 出卖人交付使用的商品房的装饰、设备标准应符合双方约定(附件三)的标准。达不到约定标准的，买受人有权要求出卖人按照下述第_____种方式处理：

1. 出卖人赔偿双倍的装饰、设备差价。

2. _____□

3. _____□

第十四条

出卖人关于基础设施、公共配套建筑正常运行的承诺 出卖人承诺与该商品房正常使用直接关联的下列基础设施、公共配套建筑按以下日期达到使用条件：

5. _____ □

如果在规定日期内未达到使用条件，双方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3. _____ □

第十五条

出卖人应当在商品房交付使用后_____日内，将办理权属登记需由出卖人提供的资料报产权登记机关备案。如因出卖人的责任，买受人不能在规定期限内取得房地产权属证书的，双方同意按下列第_____项处理：

1. 买受人退房，出卖人在买受人提出退房要求之日起_____日内将买受人已付房价款退还给买受人，并按已付房价款的_____ %赔偿买受人损失。

2. 买受人不退房，出卖人按已付房价款的_____ %向买受人支付违约金。

3. _____ □

第十六条

买受人购买的商品房为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出卖人自商品住宅交付使用之日起，按照《住宅质量保证书》承诺的内容承担相应的保修责任。 买受

人购买的商品房为非商品住宅的，双方应当以合同附件的形式详细约定保修范围、保修期限和保修责任等内容。

在商品房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出卖人应当履行保修义务。因不可抗力或者非出卖人原因造成的损坏，出卖人不承担责任，但可协助维修，维修费用由购买人承担。

_____□

第十七条

双方可以就下列事项约定：

2、该商品房所在楼宇的外墙面使用权_____；

4、该商品房所在小区的命名权_____；

6□_____□

第十八条

买受人的房屋仅作_____使用，买受人使用期间不得擅自改变该商品房的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和用途。除本合同及其附件另有规定者外，买受人在使用期间有权与其他权利人共同享用与该商品房有关联的公共部位和设施，并按占地和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面积承担义务。出卖人不得擅自改变与该商品房有关联的公共部位和设施的使用性质。

_____□

第十九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述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附件四)。

第二十一条

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连同附件共_____页，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持有情况如下：

出卖人_____份，买受人_____份，
份，_____份。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四条

商品房预售的，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30天内，由出卖人向_____申请登记备案。

出卖人(签章)： 买受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章) 【 】：

(签章)

二手房银行按揭买卖合同篇五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身份证号码： 驾驶证号码： 电话号码：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原则，特制定本汽车租赁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车牌号 ，租用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至 年 月 日 时 分。
租车地点、还车地点：胜利路52号。

二、租金为每日 元(每日限300公里，超出30公里以上，按每公里1元计费)，租期为 ，预付押金 元，乙方在车辆归还时间向甲方一次性付清全部租金后需交纳或预留违章保证金500元/辆，7天后，没违章，如数退还，不计息，望各位新老客户给予配合，谢谢合作。

三、租用6小时内为半天，6至24小时内为壹天。

四、甲方提供给乙方的车辆必须状况良好，证件齐全有效。乙方在租车时未就车况提出异议，则视同甲方交乙方车辆符合标准。

五、乙方在承租期内如遇车辆发生故障，不是乙方造成的由

甲方负责，如果是乙方使用中不当，造成发电机漏水、漏机油损坏发电机和车辆地盘、外观等的，不能用保险理赔，一切由乙方自负修理还原，停车修理时间按租车计算。

六、乙方租车时需携带本人身份证、驾驶证原件；经甲方验证后，将复印件留存在甲方备档，乙方身份证、驾驶证必须真实有效。如属伪造或超时超期的，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七、乙方利用租赁车辆从事非法活动所导致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八、乙方应按时、按地点还车，如遇特殊情况需延长租车时间的，应提前征求甲方同意，并办理相关手续。未经甲方同意并延迟还车2天以上的，甲方有权收取违约金500元，并有权向110报警。由此造成的责任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九、乙方租用的车辆需跨市行驶的，乙方在租用时必须事先向甲方说明，乙方需临时改变行车地点方向的，必须征得甲方同意，未经甲方同意随意改变行车地点方向的，甲方有权收回车辆外，有权向110报警，由此造成的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一十、租用期间乙方不得将车辆交给无证或其他人员驾驶，如果乙方擅自将车辆交给无证或其他人驾驶，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十一、租用期间乙方必须遵守交通法规，遵纪行驶；因违法、违章、酒后驾车等原因所造成牌照或证件遗失的，所有补办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相应停车损失费用，停车损失费按租车费收取。

十二、乙方在承租期间发生擅自将所承租车辆出售、抵押、转租、投资、赠与和采取其它侵犯甲方所有权的行为的，乙

方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外，还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十三、租用期间如发生意外事故，乙方应及时向当地公安交警部门报案，同时及时通知甲方。由于乙方没有报案或没有及时通知甲方造成甲方无法向保险公司索赔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四、发生意外事故时，乙方不得擅自离开出事地点，如因乙方擅自离开出事地点而造成交通肇事逃逸的，其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十五、发生事故后车辆请到甲方指定修理厂修复，乙方需送外厂修理的，必须征得甲方同意。未经甲方同意乙方自行送外厂修理造成车辆修复质量低劣，选用不合格零件等需要重新修复的，乙方必须承担由此造成的修复费用，并承担停车损失费，停车损失费按租车费用收取。

十六、发生意外事故后，甲方应承担保险公司赔偿范围，之外的所有费用及由乙方所引起的车辆停驶的租金损失，乙方并需向甲方支付车辆折旧费，损失费和第二年保险费率提高等费用，应向乙方增加收取修车总费的20%—40%。如导致车辆完全报废的，乙方应承担保险公司赔偿范围之外的车价差部分及由此造成甲方其它实际损失，乙方应补甲方本车市场价为主，乙方对本车辆发生任何事故与后果，对甲方车主无关，一切损失后果都由乙方自负。

十七、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二手房银行按揭买卖合同篇六

住所地：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职务： :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借款人(乙方)

姓名：

身份证号码：

结算户(还款帐户)帐号：

结算户/储蓄户

(1)帐号：

(2)帐号：

(3)帐号：

合同签订地：

特别提示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前，请务必仔细阅读本合同各条款，尤

其是“特别提示”和黑体字部分，如有不明之处请及时咨询，甲方一定积极解答。乙方有权同意本合同或选择其他合同，但在签署本合同后即视为同意本合同全部条款。

乙方因购买第一条所述房产(下称“抵押物”)，愿意按本合同约定的条件向甲方申请借款，并自愿将该房产作为向甲方借款的抵押担保。甲方经审查，同意接受乙方将该房屋作为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抵押物，并同意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提供房屋按揭贷款，作为乙方购置该房屋的部分资金。为明确各方权责，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下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房产情况

房产地址：_____市区的商品房/商铺；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购房总价款：_____元；土地使用年限：_____年；商品房预售合同号(或房地产证号)_____。

第二条贷款与用款

乙方在此不可撤销地授权甲方将该贷款以支付购房款的名义全额转入售房者的帐户。

二、贷款期限共_____个月，从贷款发放之日起算，贷款发放日以“借款借据”记载的银行出款日期为准。

三、乙方满足以下条件，甲方将向乙方发放贷款：

1、乙方已向甲方提供《商品房预售合同》或《房产证》原件；

2、乙方已支付了不低于购房款总价__%的首期款项；

- 3、乙方与本合同相关的费用已经付清；
- 4、已办妥抵押物的投保手续，并将甲方列为保险利益的第一优先权人；
- 5、本合同已经生效，乙方已填写了借款借据；
- 6、已办妥抵押物的登记备案或抵押登记手续；
- 7、乙方已在甲方处开立还款帐户；
- 8、甲方要求的其他条件。

第三条利率及计息方式

一、本合同项下人民币利率按贷款发放日国家公布的个人住房贷款利率执行，当前贷款利率为月___‰(年___%)，贷款利息从贷款发放日起按月分期计收。

二、根据国家利率管理规定，贷款期限在一年以内(包含一年)的，遇法定利率调整，本合同项下人民币利率不作调整；贷款期限在一年以上的，遇到法定利率调整，本合同项下的贷款利率将从次年的1月1日起，按国家公布的个人住房贷款相应期限档次利率执行，并以此确定甲方新的月还款额。

三、在本合同履行期内，如遇国家调整贷款利率或计息管理办法并应适用于本合同项下借款时，甲方有权按调整后的利率和方式计算利息，并在调整当月通知乙方。甲方执行本条规定不视为对本合同的修改或变更。

第四条还款

一、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日前在甲方开立还款帐户，并于每月还款日前在该帐户内存入足以偿还当期还款额的存款，专项用于偿还贷款本、息。乙方并特此不可撤销地授权甲方在

本合同规定的每月还款日从该帐户划收当期还款及/或欠款。

二、乙方应从贷款发放日起，按月分期(每月为一期)偿还贷款本、息，还款日为每月___号，乙方还款总期数为___期。

三、乙方选定按第___种方式按月分期偿还贷款本、息：

1、第一种方式：等额本、息偿还法

合同本金×月利率×(1+月利率)^{贷款期数}

月还款额=_____

(1+月利率)^{贷款期数}-1

2、第二种方式：等额本金偿还法

合同本金

月还款额=_____+当期未偿还本金×月利率

贷款期数

3、第三种方式：其他还款方式：_____。

第五条乙方未按还款计划还款，且又未就展期事宜与甲方达成协议，即构成贷款逾期。甲方有权就逾期贷款部分按国家规定的逾期利率计收逾期罚息。

贷款逾期后，乙方必须尽快补足，通知并同时向甲方支付逾期罚息，否则甲方有权持续计收罚息并计收复利。

第六条提前还款

二、提前偿还部分贷款金额不得少于人民币一万元并为其整数倍，且应先偿还当期还款，再偿还部分贷款。

三、乙方按提前还款金额和提前还款时的贷款利率支付一个月的利息作为对甲方的补偿。

第七条抵押

一、在本合同签订后，应及时办理合同公证、抵押物的抵押备案手续或抵押登记手续，办妥后，房屋所有权有效证件、抵押备案证明或其他权证必须交由甲方保存，直至本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及本合同约定的费用清偿完毕为止。

二、乙方按期或提前还清全部借款本、息及本合同约定的费用后，抵押关系终止，甲方应在日内将抵押物的所有权有效证件及有关文件交还乙方，并出具书面证明交乙方向房地产管理部门办理注销登记手续。

三、抵押期间由于乙方的过错或其他原因造成抵押物的价值减少的，乙方应在30日内向甲方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前清偿相当于抵押物价值减少部分的本、息。

如果乙方既不提供价值相当的担保又不提前清偿等值的贷款本、息，甲方有权宣布贷款提前到期，要求乙方提前清偿全部贷款本、息。

第八条保险

一、乙方应向双方认可的保险公司为抵押物购买财产险，并将甲方列为保险利益的第一优先权人，投保金额应不低于贷款本金的105%，保险期限应不短于贷款期限。保险单正本交由甲方保存。

二、抵押物如发生损毁等保险范围内的损失，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积极向保险公司索赔。保险公司支付的赔偿金优先用于偿还甲方的贷款本、息及本合同约定的费用，在乙方还清贷款本、息之前，乙方不可撤销地授权甲方为接受赔偿金的代表人和支配人，如保险赔偿金不足以赔付甲方的贷款本、息及本合同约定的费用，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三、在抵押期间，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中断保险。如乙方中断保险，甲方有权代为投保，一切费用及由此产生的利息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九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期归还贷款本、息、并支付本合同约定的费用；

四、有权监督乙方按本合同约定用途使用授信款项；

七、当发生下列情形之一者，甲方有权随时提前收回未到期的部分或全部贷款金额及应付利息：

(二)乙方涉入或将要涉入重大诉讼或仲裁及其他重大法律纠纷将影响本合同履行的；

(四)乙方发生重大变故，致使其缺乏偿债诚意、偿债能力受到严重损害的或丧失的；

(五)乙方有丧失或可能丧失履行债务能力将影响本合同履行的。

第十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有权按合同约定取得贷款；

二、抵押期间，有权继续占有、使用抵押物；

三、抵押期间，转让抵押物的，应当通知甲方并告知受让人转让物已抵押的情况；出租抵押物的，应当通知甲方并且出租期限不得长于授信期限，出租期限长于授信期限的，应当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抵押物拆迁的，应当通知甲方；赠与抵押物的，应当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对抵押物处置的其他约定。

五、乙方不得隐瞒抵押物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和已设定抵押等情况的；

六、乙方应主动(并非必须接到甲方通知时)按本合同约定按期足额偿还贷款本、息；

七、乙方应办理该房屋有关权证及抵押登记手续、购买财产保险等；

八、积极配合甲方对其资金使用、消费和经济收入等方面进行监督；